

	國內大學畢業之僑生及港澳學生	海外僑生	港澳學生
申請時間	2016年11月1日起至12月15日截止	2016年11月1日起至12月15日截止	香港：自西元2016年11月1日起至12月11日截止 澳門：自西元2016年11月1日起至12月15日截止
繳交表件	請先至海外聯招會網站（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overseas.ncnu.edu.tw/content/b01">http://www.overseas.ncnu.edu.tw/content/b01</a> ）登錄個人基本資料並選填志願後，列印各項申請表格備用。		
公告錄取名單	2017年3月底		
申請資料	(一)申請表一式3份 (二)身分證明文件1份 (三)在臺之大學(研究所)畢業證書影本1份 (四)在臺之大學(研究所)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 (五)志願校系審查資料上傳確認書  社會企業碩士學程審查資料: 1.自傳 2.職涯規畫 3.成績單正本一份 4.其他有利於申請之資料	(一)申請表一式3份 (二)僑居地居留證件 (三)大學(研究所)畢業證書影本 (四)大學(研究所)歷年成績單影本 (五)切結書 (六)志願校系審查資料上傳確認書  社會企業碩士學程審查資料: 1.自傳 2.職涯規畫 3.成績單正本一份 4.其他有利於申請之資料	(一)申請表一式4份 (二)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影本 (三)切結書 (四)大學(研究所)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歷文件影本 (五)大學(研究所)歷年成績單影本 (六)志願校系審查資料上傳確認書  社會企業碩士學程審查資料: 1.自傳 2.職涯規畫 3.成績單正本一份 4.其他有利於申請之資料